

索引号：	11220000013544541J/2026-01246	分类：	建筑节能科技;通知
发文机关：	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成文日期：	2026 年 07 月 28 日
标题：	关于发布 2026 年度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技术攻关“揭榜挂帅”榜单的通知		
发文字号：		发布日期：	2026 年 07 月 28 日

关于发布 2026 年度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技术攻关“揭榜挂帅”榜单的通知

吉建科〔2026〕13 号

各市（州）住房城乡建设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全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关于推进“好房子、好小区、好社区、好城区”建设的部署要求，调动省内外科研力量参与我省高性能建材技术攻关，促进科技成果在省内工程中落地应用，现就发布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技术攻关“揭榜挂帅”榜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榜单方向

本次首期发布 5 个榜单方向（见附件 1），重点聚焦严寒地区建筑节能与绿色建材领域，主要涉及外墙保温防火一体化系统关键技术、工业固废资源化绿色建材开发与工程应用技术、寒地外墙保温系统长效耐候提升技术、超高性能水泥基复合材料（UHPC）研发及在寒地住宅中的应用技术、住宅品质提升精细化设计与施工管控技术。

有关单位也可围绕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，结合吉林省严寒地区特点和产业实际，聚焦行业发展的技术难点和影响人民群众居住体验的关键共性问题，自拟题目，明确研究内容，作为提榜项目进行申报。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根据申报情况，择优选取予以发布。

二、揭榜单位条件

揭榜单位可为国内具有研发能力的高校、科研机构、科技型企业、创新团队等创新主体，不设注册地限制，鼓励省内外团队参与。揭榜单位须满足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研发基础和实践经验，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榜单任务；

（二）能对榜单技术需求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；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社会诚信，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鼓励以“1+N”联合体形式申报——“1”为技术持有方（高校、科研院所或企业研发团队），“N”为有意向采用该技术的建材生产企业、工程施工单位、房地产开发企业等。联合体应至少包含1家技术持有方和1家技术应用方。单一主体也可申报，但须在项目实施期内落实应用场景。

三、实施要求

（一）有意愿揭榜的单位请填写《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技术攻关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申报信息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提出书面申请（申请书内容应包括研究内容、推进计划、研究基础、预期技术成果、工程应用落地分析、社会效益和绿色低碳引领等），于2026年8月21日前报送至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节能与科技处，报送纸质材料一式三份，并加盖公章。相关电子文档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（二）对于揭榜申请的项目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论证评审，通过评审的项目进行张榜公布。

（三）每个榜单原则上立项1个项目。实施周期一般不超过1年。

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将围绕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提供全流程跟踪服务，组织开展中期评估、项目验收、技术推广等工作。通过验收的成果优先纳入《吉林省建设工程材料应用目录》和《吉林省建筑节能技术及产品推广、限制和禁止使用目录》，并择优推荐申报省科技厅2027年度相关科研奖项。

联系人：刘清顺 石志泉 联系电话：0431-82752569

电子邮箱：jljskj@sina.com

材料受理地址：长春市宽城区贵阳街路287号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节能与科技处。

邮编：130051

附件：1. 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技术攻关榜单
2. “好材料”支撑“好房子”建设技术攻关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申报信息表

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6年7月27日

初审：李怡萱

复审：孙学晓

终审：刘杨